苏体办综函【2022】7号

省体育局办公室关于对全省从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单位资格复审的通知

各设区市体育局,省方山体育训练基地,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打击整治枪支爆炸物品违法犯罪部际联席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强我省射击竞技体育运动单位的安全管理,为党的二十大顺利召开创造安全稳定社会环境,省体育局、省公安厅成立联合工作小组,对全省从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单位进行资格复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复审时间

4月中旬至7月下旬。

二、复审内容

复审分为现场检查和整改落实2个阶段进行。

(一)现场检查

听取被复审单位负责人情况汇报,进行实地检查,现场通报检查情况。主要检查内容:

1.规章制度建设、执行情况。枪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是否健全,枪弹安全管理专职人员是否到位,枪弹安全管理责任制是否建立,枪弹安全管理责任状是否签订等。

2.枪弹出入库台账。枪弹出入库台账是否完备,枪弹流向记

录是否详细,专人专枪是否实行;定期盘库与保养是否落实等。

3.靶场监控探头配备安装。靶场监控探头覆盖密度是否达标,靶场射击区域和枪弹库主要通道是否重点布置,靶场监控探头与当地公安部门是否联网,全覆盖、全天候、全流程视频监控是否实现等。

(二)整改落实

各被复审单位根据检查组通报的情况,开展整改落实。检查

结束15天内向省体育局综合业务处报送整改报告。

三、工作要求

(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此次复审,明确专人负责,加强督

促检查;要加强与当地公安部门合作,积极配合本次复审工作。

(二)复审结果将通报各设区市体育局,并录入全省"双随机一公开"系统。

(三)复审工作经费由省体育局承担。现场检查具体时间另

行通知。

江苏省体育局办公室

2022年4月19日

(联系人:黄镇鸿

电话:(025)51889028、15366067367

邮箱:277180090@qgcom)

信息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江苏省体育局办公室2022年4月19日印发



─2─